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金东区农业农村局</u>(单位 名称)的<u>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</u>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 (标的名称)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承接企业为金华市田野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(含兼职)35 人,营业收入为 69.3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02.13 万元¹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金华市田野风景业技能培训中心

日 期: <u>2024年95月06日</u>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金华市金东区农业农村局</u>(单位名称)的<u>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金东区农民</u>素质提升培训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(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) 行业;承接企业为(<u>金华市金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</u>),从业人员 <u>60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158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438</u>万元¹,属于(小型企业)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<u>金华市金东区农业农村局</u>的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 提升培训项目 YG2024-FW6305-ZFCG044-2 采购活动,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 企业,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金华市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(金华思宏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<u>17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256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29</u>万元,属于<u>(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金华思宏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日期:2024年5月5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